

2018 年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部门 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隶属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下属的公益性事业单位，主管城区路灯、景观灯安装、养护及承担城市信息化建设、日常维护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

1. 主要负责编制城市照明设施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城市路灯、景观灯照明以及配套设施的设计、建设、维护管养等工作；保障照明设施完好率和亮灯率按国家行业标准达到 98%以上。

2. 参与编制城市管理信息化与智慧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智慧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管理信息化与智慧化建设工作，负责反定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技术标准、运行规范、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数字城管信息化平台日常管理，对城市管理中出现的问题和有关信息进行采集、分类、报送和协调，承担“12319 城管服务热线”工作，受理各类城市管理方面的咨询、投诉、举报，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城市管理监督考评工作。

3. 承办市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40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42.1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25.07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69.8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35.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4150.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6.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4431.45	本年支出合计	47	4405.5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25.89
总计	25	4431.45	总计	50	4431.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31.45	4406.38	0.00	0.00	25.07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19	14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142.19	14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142.19	14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69.89	6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69.89	6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	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61	55.6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31.45	4406.38	0.00	0.00	25.07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35.71	3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1	3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71	3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76.81	4151.74	0.00	0.00	25.07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49.58	824.51	0.00	0.00	25.07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849.58	824.51	0.00	0.00	25.07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1208.30	1208.3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31.45	4406.38	0.00	0.00	25.07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08.30	120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6.94	211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6.94	211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05.56	763.60	3616.89	0.00	25.07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19	142.19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19	142.19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19	142.1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9	69.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89	69.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	1.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61	55.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05.56	763.60	3616.89	0.00	25.07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71	35.7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1	35.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71	35.7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50.92	508.96	3616.89	0.00	25.07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49.58	506.97	317.54	0.00	25.07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49.58	506.97	317.54	0.00	25.07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8.30	0.00	1208.3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08.30	0.00	1208.3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91.05	0.00	2091.0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05.56	763.60	3616.89	0.00	25.07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91.05	0.00	2091.05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1.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42.19	142.1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25.24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69.89	69.8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35.71	35.7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4125.85	826.50	3299.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6.85	6.8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406.38	本年支出合计	52	4380.49	1081.14	3299.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25.89	0.00	25.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4406.38	总计	56	4406.38	1081.14	3325.2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81.14	763.60	317.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19	142.19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19	142.19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19	142.1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9	69.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89	69.8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	1.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61	55.6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3	13.1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71	35.7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1	35.7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71	35.7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81.14	763.60	317.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6.50	508.96	317.5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24.51	506.96	317.5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24.51	506.96	317.5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	1.99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	1.9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5	6.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5	6.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	6.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6.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83
30101	基本工资	144.22	30201	办公费	13.97
30102	津贴补贴	113.16	30202	印刷费	0.54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7.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73.75	30205	水费	1.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6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3	30207	邮电费	4.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7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7.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	30215	会议费	1.3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42
30302	退休费	1.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16
30310	个人农业生成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8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97.77		公用经费合计	65.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0	0.00	3.10	0.00	3.10	0.00	3.10	0.00	3.10	0.00	3.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325.24	3299.35	0.00	3299.35	25.8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325.24	3299.35	0.00	3299.35	25.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1208.30	1208.30	0.00	1208.3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208.30	1208.30	0.00	1208.3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0.00	2116.94	2091.05	0.00	2091.05	25.8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安排的支出	0.00	2116.94	2091.05	0.00	2091.05	2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 年度总收入 4431.4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431.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4406.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49.53 万元，下降 11.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8 年基本支出收入与 2017 年基本支出收入相比减少 47.31 万元，因为 2018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并轨后，退休职工的退休工资不在单位发放，人员拨款经费比 2017 年减少。二是 2018 年项目支出总收入比 2017 年总收入减少 502.22 万元，其中 2018 年城区亮化提质项目合同款 60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750 万元，2018 年路灯运行维护费项目收入比 2017 年增加 247.78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25.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97 万元，增长 65.88%。主要变动情况：是路灯迁移修复费比 2017 年有所增加。

5.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 年度总支出 4405.56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4405.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63.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7.31 万元，下降 5.8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8 年退休职工工资不再由单位发放比 2017 年支出减少 155.08 万元，2018 年在职人员工资支出比 2017 年减少 10.93 万元，支出减少合计 166.01 万元。二是 2018 年住房维修补贴支出比 2017 年调增 19.88 万元，核增绩效奖励支出比 2017 年增加 45.08 万元。三是 2018 年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比 2017 年增加 53.74 万元，三项支出增加合计 118.7 万元；2018 年实际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减少总额 47.31 万元。

2. 项目支出 3616.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28.11 万元，下降 12.7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区亮化提质工程项目 2018 年合同款支出 600 万元，比 2017 年支出减少 692.9 万元，2018 年数字平台运行费、创文巩固路灯设施维护项目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86.72 万元，2018 年减少两个项目（市政基地建设费和数字建设平台建设费）减少支出 74.76 万元，支出减少合计 854.38 万元。二是 2018 年路灯维护运行费（路灯维护费、路灯电费、路灯改造）比 2017 年增加 152.76 万元，2018 年新增路灯及节日灯饰项目增加 173.51 万元，支出增加合计 326.27 万元，2018 年实际支出减少总额 528.11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25.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97 万元，增长 65.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经营收入增加经营支出也相继增加。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406.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1.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29.32 万元，减少 56.93%；主要因为我单位在编制 2018 年预算时将其中两个项目支出功能分类列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但 2018 年财政局实际下达预算时却将这两个项目列在政府性基金项目拨款，以致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 2017 年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25.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79.79 万元，增长 35.98%；主要变动情况：2018 年除了城管数字平台运行费项目是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其余项目 2018 年下达预算指标都列入政府性基金项目，所以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比 2017 年增加。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380.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1.14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458.69 万元， 增长 73.69%；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在编制 2018 年时只把基本支出列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支出全列入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但 2018 年财政局实际下达预算指标时，却将数字平台运行费项目这一项列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金额 317.54 万元，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比预算增加 141.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99.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减少 559.76 万元， 减少 14.5%；主要变动情况：如前述其中一项目支出功能分类在 2018 年由政府性基金拨款列为一般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致使 2018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三、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10 万元，完成预算 4.00 万元的 7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10 万元，完成预算 4.00 万元的 7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2018 年 8 月根据有关公车改革文件要求，我单位通过委托中介机构通过公开拍卖的方式，拍卖出一辆公务车，致使 2018 年公务车运行费减少。

与上年相比，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9万元，下降22.4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9万元，下降22.4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的主要情况；我单位是基层事业单位，不涉及因公出国（境）支出业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2018年我单位委托中介机构通过公开拍卖的方式，拍卖出一辆公务车，致使2018年公务车运行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的主要情况：我单位2018年没做公务接待支出预算与上年一样。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10万元，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0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2018年没有发生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1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0万元，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3.10万元，2018年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0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办公事

务和公务出差。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 2018 年我单位没有支出发生。2018 年，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2018 年我单位没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5.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7 万元，减少 13.9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18 年我单位在职人数 43 人，比 2017 年减少 4 人，公务车拍卖一辆，所以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00.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9.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22.5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8.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71.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11 辆，公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主要用于路灯

维护运载材料及工具；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8年度我部门组织对1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17.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5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325.2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65%。

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城区景观豪华提升工程合同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区景观豪华提升工程合同款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合同执行率达到100%，任务完成率100%，达到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我单位组织对路灯运行维护费、新增及节日灯饰、城区景观亮化提升工程合同款、数字化城管平台运行费等五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7.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3299.3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达94.39%，从评价情况来看，在社会方面提高城市综合素质，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较高，在经济性方面达到了可持续性发展，项目执行达到了预期效果，按绩效评分指标数计分计算，自评分数达85分以上。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基 本 情 况	资金或项目名称	新增路灯及节日灯饰	编码	(由市财政局统一编码)	自评分数	佐证材料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名称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名称编码	2121399		
	资金安排文号	关于下达2018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韶财预【2018】2号	评价类型	期中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结果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经建科	主管部门经办人、联系电话			
	资金使用单位	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资金使用单位经办人、联系电话	杨洁云 联系电话：8610800		

位							
扶持项目类型 (主管部门填写总数, 资金使用单位选择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行政事业专项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设备工具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检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开始时间 (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018 年 1 月		项目完成时间 (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018 年 1 月	
			实际: 2018 年 12 月			实际: 2018 年 12 月	
扶持项目数量	主管部门: 扶持项目总数 () 个, 其中省级 () 个, 地市 () 个, 县 (市、区) () 个; 资金使用单位: 子项目 () 个 (如有)。						
绩效目标	完整性 (5 分)	1. 是否设置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是否包括预期产出的内容: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是否包括预期效果的内容: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科学性	1.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相关: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	性 (5 分)					
	可 衡 量 性 (5 分)	1.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有可衡量指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	预 期 产 出 指 标 (3 分)	总目标	分阶段目标	预期产出		3
		沐阳东路横巷 全长 350 米, 路宽 8 米, 可 安装单臂路灯 LED-100W 18 套, 解决城市 道路无灯区问 题。在西河立 交桥底安装 LED-45W 吸顶 灯 48 套, 解决 桥西河立交桥 照明不足问 题。解决帽峰 山步行道路照 明不足问题, 便于市民散步 健身, 同时在 市区慢行系统 绿道(海关、 中山公园、河 滨公园)、北 江桥底、武江 桥底、西河桥 底、五里亭桥 底、曲江桥底、 风采桥底(两 侧)及公厕, 武 江市场前公 厕、水厂水泵	阶段 1	产出指标 1	(量化描述)	
				迎春节、国庆 部分景点悬挂 灯笼、彩旗、 安装节日灯饰	迎春节、国庆部分景点 悬挂灯笼、彩旗、安装 节日灯饰	
			阶段 2	产出指标 1	(量化描述)	
				2018 年城乡 结合部(含小 街小巷)路灯 安装工程	沐阳东路横巷 8 米单 臂路灯 LED-100W 18 套, 西河立交桥底 LED-45W 吸顶灯 48 套、 天子岭新村、天子岭前 进新村、风度南路 27 号、惠民北横冲山(原 三建石场)、芙蓉北横 巷(集琦集体宿舍旁) 小计小街灯约 250 套, 合计 316 套 LED 灯	
		阶段 3	帽峰山步行道 庭院灯安装工 程	3.5m 庭院灯 LED45W 60 套		
阶段 4	市区公共设施 景观亮化工程	此部分包含市区慢行 系统绿道(海关、中山 公园、河滨公园)灯光 小品、北江桥公厕、武 江桥公厕、西河桥公 厕、五里亭桥公厕、曲 江桥公厕、风采桥底 (两侧)及公厕, 武江市				

		房、黄田坝公厕、河滨公园、东堤公厕、关帝庙等安装景观亮化灯饰，美化韶城夜景，为打造优秀旅游城市作贡献的目的，提高城市居民生活质量，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同时春节、国庆期间在部分景点悬挂灯笼、彩旗、安装节日灯饰，			场前公厕、水厂水泵房、黄田坝公厕、河滨公园、东堤公厕、关帝庙等亮化点	
				(量化描述)	
预期效果指标 (2分)	具体目标	指标值 (计划完成水平)	计划完成时间			
	社会效益	市民满意程度达到95%	2018年12月31日			
	经济效益	节电率预计达到50%	2018年12月31日			
	环境效益	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2018年12月31日			
绩效评价 (30分)	资金管理 (10分)	本次评价资金情况 (万元)				
		上年度结转结余金额	实际到位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 (项目单位支出)	
			评价年度预算 (计划) 安排金额	到位率%	到位时间	支出金额
合计	590.61	590.61	100%	2018年1月	563.51	95.41%

					1					
	中央 财政资金									
	省 财政资金									
	市 县 财政资金	590.61	590.61	100%	2018年1月	563.51	95.41%			
	其他 资金小计									
预算 支出 及 财务 核算 规范 性 (8 分)	是否调整预算支出 内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在后面 罗列调整内容及金 额)		1		自查违规金额(万元): 违规情况说明(如有, 需附补充资料)					
			2							
			3							
			...							
			...							
	是否超范围、标准 支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金额(万元):		是否进行财政监督检查或审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提供监督检查或审计报告			是否专 账核算: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核算凭证是否规范有效: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说明:		
事 项 管 理 程 序	组 织 实 施	内 容	是否要求	按规定 应执行的 项目	实际执行的 项目数	内 容	是否要求	实际 执行 项目	未执行原因	

理 序 (8 分) 1 2 分)	施 情 况 统 计		数				数		
		政府 采 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个	()个	招 投 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无
		法 人 负 责 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个	()个	设 监 理 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无
		合 同 管 理 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个	()个	其 他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无
调 整 情 况	有调整的项目 数量(包括调 整项目建设内 容和调整项 目)		按要求应办理 报批手续的项 目数量	()个	实际批复调整的项目数		()个		
	调整内 容:		无						
	调整原因 及批复文 件:		无						
	未办理批 复的项目 及原因:		无						
验 收 情 况	是否按规定进行验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不需办理验收, 具体原因说明 无	
	验 收 时 间 :	2018年	韶 关 市 城 市 照 明 和 信 息 中 心	办 理 验 收 手 续 项 目 数:	(1)个	验 收 程 序:	见佐证材料		
项 目 已 完 成 未 办 理	无								

			验收的说明										
			管理情况 (4分)	部门 监管	计划 自查 次数:	(1) 次	(1) 次	完 成 自 查 率	100 %	监 管 方 式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招标投标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	4	佐 证 材 料 4
绩 效 结 果 (5 0 分)	经 济 性 (5 分)	预算(成 本)控制 (5分)	<p>(资金使用单位填报) 1. 结余或超支情况: 本评价年度的项目预算(590.61)万元, 实际按进度支付(563.51)万元, 截止评价期, 本评价年度实际结余或超支(27.1)万元;</p> <p>2. 具体情况: (1) 项目未按预算支付造成结余 <input type="checkbox"/> , 原因分析:</p> <p>(2) 采取措施形成的节约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 主要措施:</p> <p>(3) 其他原因造成的结余或超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主要情况(包括超支的资金来源):</p>								5	佐 证 材 料 2	

				(主管部门填报, 并附汇总表) 1. 结余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个; 2. 超支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个				
效率性 (10分)	完成进度 (5分, 主管部门填报汇总数, 资金使用单位填报单个项目情况)	项目时间安排	项目开始时间	计划: 2018年1月	进度安排合理性	计划实施内容	起止时间	实际完成进度
				实际: 2018年1月		前期摸底调研确定安装路灯路段及方案设计	2017年9月-2017年11月	100%
			项目完成时间	计划: 2018年12月		公开招标货物供应商	2018年1月-2018年4月	100%
				实际: 2018年12月		货物提供及路	2018年4月-2018年11月	100%
							5	佐证材料5

				灯 安 装	月			
完成 项目 数	整体计划完成项目数(1)个,实际按计划完成项目数(1) 个, 未按计划完成的项目数 (0) 个。							
产出 目标 完成 情况 (与 目标 设置 中的 预期 产出 对比)	分阶段	产出	实际完成情况	未按计 划完成 原因				
	阶段 1	产出内容 1			无			
		新增路灯 项目	沐阳东路横巷全长 350 米, 路宽 8 米, 可安装单臂路灯 LED-100W 18 套, 解 决城市道路无灯区 问题。在西河立交 桥底安装 LED-45W 吸顶灯 48 套, 解决 桥西河立交桥照明 不足问题。解决帽 峰山步行道路照明 不足问题, 便于市 民散步健身, 同时 在市区慢行系统绿 道(海关、中山公 园、河滨公园)、 北江桥底、武江桥 底、西河桥底、五 里亭桥底、曲江桥 底、风采桥底(两 侧)及公厕, 武江市 场前公厕、水厂水 泵房、黄田坝公厕、 河滨公园、东堤公 厕、关帝庙等安装 景观亮化灯饰					
	阶段 2	产出内容 1						
迎春节、 国庆部分 景点悬挂 灯笼、彩 旗、安装		迎春节、国庆部分 景点悬挂灯笼、彩 旗、安装节日灯饰						

				节日灯饰					
		完成质量 (5分)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良好	未完成原因 (如是): 无		有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佐证材料 5	
效果性 (30分)	社会经济效益 (25分, 对应于效果性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信息项	实际完成效果 (尽量采用数值; 定性信息要有具体结论分析)	与目标设置中效果性指标对比 (占比或完成程度分析)	未完成目标值原因分析			2 3	佐证材料 5
		社会效益	该项目实施后路面平均照度达 20LX, 消除了道路周边的居民的夜间行路安全隐患, 路面高照度直接提高了驾驶员夜间行路的安全保障, 并取得了当地居民及社会人士的一致好评, 提高了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效益显著。	100%	无				
		经济效益	该照明项目节约了电费, 提高了灯具的寿命, 降低运行成本; 该照明项目能带动周边的经济发展, 有利于当地的招商引资, 更能促进地区服务业的发展, 经济效益不可小觑。	100%	无				
		环境效益	项目使用的 LED 路灯采用	100%	无				

		新技术能节约用电，减少二氧化碳等废气的排放，加快了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步伐，加强生态保护盒环境治理。			
	可持续发展 (5分)	<p>1. 机构可持续：项目完成后，所成立的工程建设管理领导小组继续为下一个工程项目服务；</p> <p>2. 机制可持续（如管护、经费投入等）：项目验收后，由所属的片区路灯所进行维护管养，保证亮灯率在 98%以上，保障市民和车辆出行的方便、安全。</p> <p>3. 政策或制度可持续：项目验收后，所属片区路灯所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路灯养护管理制度》对路灯进行维护管养；</p> <p>4. 环境可持续(是否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否</p>	4	佐证材料 5	
	公平性 (5分)	公共属性 (5分，公众满意度)	项目投产后，将为韶关城区增添节日气氛，增添一道亮丽的风景线，增加了公共利益。消除了居民夜间行路安全隐患，提高了驾驶员夜间行路的安全保障，增加了公共利益。项目建成后的直接受益者是韶关城区居民，体现了人民群众利益至上的思想。项目实施期间没有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等事件。项目建成后的直接受益者是韶关城区居民，体现了人民群众利益至上的思想。	3	佐证材料 5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基本情况	资金或项目名称	城区亮化提升项目	编码	(由市财政局统一编码)				自评分数	佐证材料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名称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名称编码	2121399					
	资金安排文号	关于下达2018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号	评价类型	期中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结果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经建科	主管部门经办人、联系电话	8177086					
	资金使用单位	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资金使用单位经办人、联系电话	杨洁云 联系电话: 8610800					
	扶持项目类型 (主管部门填写总数, 资金使用单位选择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行政事业专项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设备工具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检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开始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018年1月	项目完成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018年1月	实际: 2018年12月		
	扶持项目数量	主管部门: 扶持项目总数 () 个, 其中省级 () 个, 地市 () 个, 县(市、区) () 个; 资金使用单位: 子项目 () 个(如有)。							
绩效目标设置 (20分)	完整性 (5分)	1. 是否设置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是否包括预期产出的内容: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是否包括预期效果的内容: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佐证材料1
	科学性	1.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相关: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5分)				5	
	可衡量性 (5分)	1.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有可衡量指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量化指标 (5分)	预期产出指标 (3分)	总目标	分阶段目标	预期产出		3
		根据市领导关于城区浈江北路(风采桥—帽峰大桥)及武江西岸(西河桥—五里亭大桥)亮化提质的指示精神及《韶关市城区提质优化工作方案》的要求,拟对武江西岸沿岸约67栋楼宇立面、2座桥梁(西河桥、五里亭大桥)、约2.3KM堤岸、283棵路树等重要景观、节点实施景观亮化;环园路沿江约1.3公里河堤、130路树、41座楼宇以及武江桥的景观亮化;西堤路沿江约2.7公里河堤、342路树、70座楼宇的景观亮化,按合同支付2018年工程款项	阶段1	产出指标1	(量化描述)	
				根据合同支付2018年工程款	根据合同支付2018年工程款	
			阶段2	产出指标1	(量化描述)	
				(量化描述)	
.....	(量化描述)				
预期效果指	具体目标	指标值(计划完成水平)	计划完成时间		2	
	社会效益	市民满意程度达到95%	2018-12-31			
	绩效指标2					
					

	标 (2 分)											
绩 效 监 控 (3 0 分)	资 金 到 位 、 支 付 情 况 (10 分)	本次评价资金情况(万元)								1 0	佐 证 材 料 2	
		资 金 来 源	上 年 度 结 转 结 余 金 额	评 价 年 度 预 算 (计 划) 安 排 金 额	实际到位(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项目单位支 出)				结 转 结 余 金 额
					到 位 金 额	到 位 率 %	到 位 时 间	支 出 金 额	支 出 率 %			
		合 计		600	600	100	2018年1月	600	100%			0
		中 央 财 政 资 金										
		省 财 政 资 金										
		市 县 财 政 资 金		600	600	100	2018年1月	600	100%			0
其 他 资 金 小 计												
预 算 支 出 及 财 务 核 算 规 范 性 (8 分)	是否调整预算支出内容: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在后面罗列调 整内容及金额)			1				自 查 违 规 金 额 (万 元): 违 规 情 况 说 明 (如 有 , 需 附 补 充 资 料)				
				2								
			3									
			...									
			...									
是否超范围、标准 支出: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金额(万 元):			是否进行财政监 督检查或审计: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提供监督 检查或审计报告		是否专账核算: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算凭证是否规范有 效: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具体情况说明:					
									8			

事项管理 (12分)	实施程序 (8分)	组织 实施 情况 统计	内容	是否 要求	按规定应 执行的项 目数	实际执行的项 目数	内容	是否 要求	实际 执行 项目 数	未执行原因
			政府 采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 个	招 投 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法 人 负 责 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 个	设 监 理 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合 同 管 理 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 个	其 他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调整 情况	有调整 的项目 数量(包 括调整 项目建 设内容 和调整 项目)	() 个	按 要 求 应 办 理 报 批 手 续 的 项 目 数 量	() 个	实际 批 复 调 整 的 项 目 数	() 个			
	调整 内容:	无								
	调整 原因 及 批 复	无								

8

佐证材料3

	文件:						
	未办理批复的项目及原因:	无					
验收情况	是否按规定进行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不需办理验收,具体原因说明:支付合同款不需要验收手续		
	验收时间: 无	验收单位: 无	办理验收手续项目数: 无	()个	验收程序: 无		
	项目已完成未办理验收的说明	无					
管理情况 (4分)	部门监管	计划自查次数: (1)次	实际自查次数: (1)次	完成自查率 100%	监管方式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	
						4	佐证材料 4

										市照明管理中心招标投标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				
	经济性 (控制5分)	预算 (成本) (控制5分)	<p>(资金使用单位填报) 1. 结余或超支情况: 本评价年度的项目预算(600)万元, 实际按进度支付(600)万元, 截止评价期, 本评价年度实际结余或超支(0)万元;</p> <p>2. 具体情况: (1) 项目未按预算支付造成结余 <input type="checkbox"/> , 原因分析: (2) 采取措施形成的节约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 主要措施: (3) 其他原因造成的结余或超支 <input type="checkbox"/> , 主要情况(包括超支的资金来源):</p> <p>(主管部门填报, 并附汇总表) 1. 结余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个; 2. 超支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个</p>								5	佐证材料2		
绩效结果 (50分)	效率性 (10分)	完成进度 (5分, 主管部门填报汇总数, 资金使用单位填)	项目时间安排	项目开始时间	计划: 2018年1月	进度安排合理性	计划实施内容	起止时间	实际完成进度		5	佐证材料5		
					实际: 2018年1月					按合同支付2018年项目款			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100%
					项目完成时间					计划: 2018年12月				
		完成项目	整体计划完成项目数()个, 实际按计划完成项目数()个, 未按计划完成的项目数()个。											

报 单 个 项 目 情 况)	数					
	产出	分阶段	产出	实际完成情况	未按计划完成原因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与 目 标 设 置 中 的 预 期 产 出 对 比)	阶段 1	产出内容 1			
			按合同支 付 2018 年 工程款	按合同支付 2018 年工程 款	无	
	阶段 2	产出内容 1				
.....						
.....						
完 成 质 量 (5 分)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 情况良好	未完成原因 (如是): 无	有无发生质量、安全 事故: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佐 证 材 料 5	
效 果 性 (3 0 分)	完 成 情 况 信 息 项	实际完成效果 (尽量 采用数值; 定性信息 要有具体结论分析)	与目标设置中 效果性指标对 比 (占比或完 成程度分析)	未完成目标值原因分析		
	社 会 效 益	该项目实施后, 有利 于韶关商业发展、休 闲娱乐发展、文化展 示、旅游服务等的发展, 全面提升了我市 城市形象和城市品 位。	100%	无	2 4	
	绩 效 指 标 2				
				
					佐 证 材 料 5	

<p>可持续发展 (5分)</p>	<p>1. 机构可持续：项目完成后，所成立的工程建设管理领导小组继续为下一个工程项目服务； 2. 机制可持续（如管护、经费投入等）：项目验收后，前三年由实施安装的公司进行维护管养，保证设施完好率在 98%以上，保障市民对景观亮化工程的满意度。 3. 政策或制度可持续：项目保修期过后，我中心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路灯养护管理制度》对该项目的景观亮化设施进行维护管养； 4. 环境可持续(是否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否</p>	<p>4</p>	<p>佐证材料 5</p>
<p>公平性 (5分，公众满意度)</p>	<p>项目完成后东河沿江路段、环园路、武江西岸路段夜景由原来的漆黑一片变成了光彩照人，公众满意度达到百分之八十以上，增加了公共利益。项目建成后的直接受益者是韶关城区居民，体现了人民群众利益至上的思想。项目实施期间没有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等事件。</p>	<p>4</p>	<p>佐证材料 5</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基本 情况	资金或项目名称	2018年巩固创文城市照明设施工程	编码	(由市财政局统一编 码)				自 评 分 数	佐 证 材 料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名称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名称编码	2121399						
	资金安排文号	关于下达2018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号	评价类型	期中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结果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经建科	主管部门经办人、联系电话							
	资金使用单位	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资金使用单位经办人、联系电话	杨洁云 联系电话: 8610800						
	扶持项目类型 (主管部门填写总数,资金使用单位选择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行政事业专项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设备工具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检 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开始时间 (资金主管部门要核 实)	计划: 2018年1 月		项目完成 时间(资 金主管部 门要核 实)	计划: 2018年 1月			实际: 2018年 12月
	扶持项目数量	主管部门: 扶持项目总数 () 个, 其中省级 () 个, 地市 () 个, 县(市、区) () 个; 资金使用单位: 子项目 () 个(如有)。								
绩 效 目 标 (2 0 分)	目 标 设 置 (15 分)	完 整 性 (5 分)	1. 是否设置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是否包括预期产出的内容: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是否包括预期效果的内容: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佐 证 材 料 1	
	科 学 性 (5 分)	1.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相关: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5分)													
	可衡量性 (5分)	1.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有可衡量指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量化指标 (5分)	预期产出指标 (3分)	总目标	分阶段目标	预期产出									3	
		森林观邸、北江路、海关、仁爱路口、中山公园、风度北路、东河健身广场、曲江桥、武江南漂台灯罩约 3600 套, 北江中路、风度北路、大学路、韶关大道、工业路约 900 套灯杆刷油漆	阶段 1	产出指标 1	(量化描述)									
				森林观邸、北江路、海关、仁爱路口、中山公园、风度北路、东河健身广场、曲江桥、武江南漂台灯罩约 3600 套, 北江中路、风度北路、大学路、韶关大道、工业路约 900 套灯杆刷油漆	森林观邸、北江路、海关、仁爱路口、中山公园、风度北路、东河健身广场、曲江桥、武江南漂台灯罩约 3600 套, 北江中路、风度北路、大学路、韶关大道、工业路约 900 套灯杆刷油漆									
			阶段 2	产出指标 1	(量化描述)									
				(量化描述)									
.....	(量化描述)													
预期效果指标 (2分)	具体目标	指标值 (计划完成水平)			计划完成时间						2			
	社会效益	市民满意程度达到 95%			2018-12-31									
													
													
绩效监控 (30分)	资金管理 (18分)	资金到位、支付情况	资金来源	本次评价资金情况 (万元)									10	佐证材料 2
				上年度结转结余金额	评价年度预算 (计划) 安排金额	实际到位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 (项目单位支出)			结转结余金额		
						到位金额	到位率 %	到位时间	支出金额	支出率 %				

分)	况 (10分)	合计	49.16	49.16	100%	2018年1月	44.79	91.11%	4.37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49.16	49.16	100%	2018年1月	44.79	91.11%	4.37	
		其他资金小计								
预算支出及财务核算规范性 (8分)	是否调整预算支出内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在后面罗列调整内容及金额)			1		自查违规金额(万元)： 违规情况说明(如有，需附补充资料)	核算凭证是否规范有效：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说明：	8		
	是否超范围、标准支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金额(万元)：			2						
3										
...										
...										
是否进行财政监督检查或审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提供监督检查或审计			是否专账核算：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							
事项管理 (12分)	实施程序 (8分)	组织实施情况统计	内容	是否要求	按规定应执行的项目数	实际执行的项目数	内容	是否要求	实际执行项目数	未执行原因	
			政府采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个	()个	招投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个		
			法人负责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个	()个	设监理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个		
			合同管理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个	()个	其他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个		
	调整情况	有调整的项目数量(包括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和调整项目)		()个	按要求应办理报批手续的项目数量	()个	实际批复调整的项目数	()个			
		调整内容:	无								
		调整原因及批复文件:	无								
		未办理批复的项目及原因:	无								
8											
佐证材料 3											

			是否按规定进行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不需办理验收，具体原因说明：无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2018年8月	验收单位：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办理验收手续项目数： (1)个	验收程序：	见佐证材料			
	项目已完成未办理验收的说明	无							
	管理情况（4分）	部门监管	计划自查次数： (1)次	实际自查次数： (1)次	完成自查率 100%	监管方式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招标投标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	4	佐证材料 4	
绩	经	预	(资金使用单位填报) 1. 结余或超支情况：本评价年度的项目预算(49.16)万					5	佐

效 果 性 （ 5 分 ） （ 5 分 ） （ 5 分 ）	算 （ 成 本 ） 控 制 （ 5 分 ）	元，实际按进度支付（44.79）万元，截止评价期，本评价年度实际结余或超支（4.37）万元； 2. 具体情况：（1）项目未按预算支付造成结余 <input type="checkbox"/> ，原因分析： （2）采取措施形成的节约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措施： （3）其他原因造成的结余或超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要情况（包括超支的资金来源）： （主管部门填报，并附汇总表）1. 结余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个；2. 超支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个						证 材 料 2	
	效 率 性 （ 10 分 ）	完 成 进 度 （ 5 分 ， 主 管 部 门 填 报 汇 总 数 ， 资 金 使 用 单 位 填 报 单 个 项 目 情 况 ）	项 目 时 间 安 排	计 划： 2018年 1月	进 度 安 排 合 理 性	计 划 实 施 内 容	起 止 时 间	实 际 完 成 进 度	5
		项 目 开 始 时 间	实 际： 2018年 1月		方 案 设 计、 货 物 招 标 及 工 程 路 段 实 际 测 量 等 前 期 工 作	2017年 8-2017年 10月	100%		
		项 目 完 成 时 间	计 划： 2018年 12月		货 物 及 服 务 供 应 商 招 标	2018年 1月-2018年 4月	100%		
			实 际： 2018年 12月		更 换 灯 罩、 光 源 等 及 竣 工 验 收	2018年 4月-2018年 8月	100%		
	完 成 项 目 数	整体计划完成项目数（ ）个，实际按计划完成项目数（ ）个，未按计划完成的项目数（ ）个。							
	产 出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 与	分 阶 段	产 出	实 际 完 成 情 况		未 按 计 划 完 成 原 因			
	阶 段 1	森 林 观 邸、 北 江 路、 海	森 林 观 邸、 北 江 路、 海 关、 仁 爱 路 口、 中 山 公 园、 风 度 北 路、 东 河 健 身 广 场、 曲 江 桥、 武 江		无				

		目标设置中的预期产出对比)	关、仁爱路口、中山公园、风度北路、东河健身广场、曲江桥、武江南漂台灯罩约3600套，北江中路、风度北路、大学路、韶关大道、工业路约900套灯杆刷油漆	南漂台灯罩约3600套，北江中路、风度北路、大学路、韶关大道、工业路约900套灯杆刷油漆		
		阶段2	产出内容1			
					
		完成质量(5分)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未完成原因(如是):无	有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佐证材料5
效果性(30分)	社会经济效益(25分)	完成情况信息项	实际完成效果(尽量采用数值;定性信息要有具体结论分析)	与目标设置中效果性指标对比(占比或完成程度分析)	未完成目标值原因分析	23 佐证材料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本项目是城市照明美化工程,其作为城市公共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社会公益	100%	无	

应于效果性绩效指标2)		性项目，项目的运营必将对本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绩效指标2			
			
可持续发展 (5分)	<p>1. 机构可持续：项目完成后，所成立的工程建设管理领导小组继续为下一个工程项目服务；</p> <p>2. 机制可持续（如管护、经费投入等）：项目验收后，由所属的片区路灯所进行维护管养，保证亮灯率在98%以上，保障市民和车辆出行的方便、安全。</p> <p>3. 政策或制度可持续：项目验收后，所属片区路灯所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路灯养护管理制度》对路灯进行维护管养；</p> <p>4. 环境可持续(是否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否</p>			3	佐证材料5
公平性 (5分，公众满意度)	<p>项目投产后，消除了居民夜间行路安全隐患，提高了驾驶员夜间行路的安全保障，增加了公共利益。项目建成后的直接受益者是韶关城区居民，体现了人民群众利益至上的思想。项目实施期间没有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等事件。</p>			3	佐证材料5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资金或项目名称	韶关市 2018 年数字化城管平台运行费	编码	(由市财政局统一编码)				自评分数	佐证材料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名称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名称编码	2121399					
资金安排文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	评价类型	期中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结果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主管部门	韶关市财政局经建科	主管部门经办人、联系电话						
资金使用单位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资金使用单位经办人、联系电话	杨洁云 联系电话：8610800					
扶持项目类型(主管部门填写总数,资金使用单位选择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行政事业专项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设备工具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检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开始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018 年 1 月	实际: 2018 年 1 月	项目完成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018 年 12 月	实际: 2018 年 12 月	
扶持项目	主管部门: 扶持项目总数 () 个, 其中省级 () 个, 地市 () 个, 县(市、区) () 个;							

	数量	资金使用单位：子项目（ ）个（如有）。				
绩效目标（20分）	完整性（5分）	1. 是否设置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是否包括预期产出的内容：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是否包括预期效果的内容：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佐证材料 1
	科学性（5分）	1.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相关：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可衡量性（5分）	1.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有可衡量指标：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预期产出指标（3分）	总目标	分阶段目标	预期产出	3	
根据智慧城市规划成果，进一步统筹我市信息化建设，总体来讲，会节约大量资金。节约城市管理费用，减少城市管理的成本，确保现有的数字化城管平台安全运营，为智慧城市建设打下基础	阶段 1	产出指标 1	(量化描述)			
		12319 系统监控硬件运维服务项目	1、人工、耗材：9 万元 2、按实结算：8 万元			
	阶段 2	产出指标 1	(量化描述)			
		数字城管平台软件维护项目	1、平台维护（按 2017 平台维护 60.9 万元） 其中数字城管软件开发总价约 473.6 万元			
阶段 3	“城管通”服务项目	1、 联通 14.69 万 +21.67 万 2、移动:13.78 万元				
阶段 4	数字城	2015 年该项目已				

		管社会 化采集	公招服务期3年，每 年费用为149.7万元， 2016年因原沐溪工业 园等三级巡查区域提 升为一级区域，需增 加网格巡查人员23人 及相应经费，经市政 府同意，2017年开始 增加100万元。	
	阶段5	12319 城管服 务热线 聘用人 员费用	10人，4.3万元/人年	
	阶段6	12319 城管服 务热线 运行费 用	1. 办公费：10*1.5万 元/人年=15万元 2. 话费及租用网络年 费：2.62万元（电信 光纤六条电话7个） 3. 接入公安视频租用 网络费：3.6万元 4. 人员培训费：2.38 万元	
	阶段7	渣土办 2018年 100M工 地监控 光纤租 用项目	0.8万元/月（2017年 12月-2018年11月）	
预 期 效 果 指 标 （ 2 分 ）	具体目标	指标值（计划完成水平）	计划完成时间	2
	社会效益	1. 通过更多的城管通 采集城管案件，提高案件 主动发现率，使案件处置 的绝对量大幅提高，减少 市民投诉，提高市民满意 度。 2. 通过数字城管平台 的维护，保证系统运行平 稳。系统开通微信平台， 市民可通过微信方式，广 泛使用公众互动公众平	2018-12-31	

				台,参与到城市管理工作中。 3.继续扩大采集覆盖面和巡查范围,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置问题,让市民的生活环境更美好。 4.加强工地文明施工、从源头上解决泥头车污染路面的现象,联合执法专项整治泥头车违规上路。									
		经济效益		根据智慧城市规划成果,进一步统筹我市信息化建设,总体来讲,会节约大量资金。节约城市管理费用,减少城市管理的成本,确保现有的数字化城管平台安全运营,为智慧城市建设打下基础	2018-12-31								
		环境效益		在韶关市现有情况下,进行韶关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模式的建设,不仅可以提高城市管理的水平,提升城市形象,实现城市管理流程再造,提高政府行政效率,提升城市管理的观念和理念	2018-12-31								
绩效监控 (30分)	资金管理 (18分)	资金到位、支付情况 (10分)	本次评价资金情况 (万元)						10	佐证材料 2			
			资金来源	上年度结转结余金额	评价年度预算 (计划) 安排金额	实际到位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 (项目单位支出)		结转结余金额
						到位金额	到位率%	到位时间			支出金额	支出率%	
合计		453.94	453.94	100%	2018年1月	317.55	69.95%	136.39					
		中央财政资金											

	制				理制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 管理 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 个	其他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个			
	有调整的项目数量（包括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和调整项目）	() 个	按要求应办理报批手续的项目数量	() 个	实际批复调整的项目数	() 个				
调整 情况	调整内容:	项目剩余款项划入市市政管理中心								
	调整原因及批复文件:	韶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市政建设管理职能等问题的通知 韶机编办发【2017】120号								
	未办理批复的项目及原因:	无								
验收 情况	是否按规定进行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不需办理验收,具体原因说明: 本项目不需要验收					
	验收时间:	无	验收单位:	无	办理验收手续项目数:	() 个	验收程序:	无		
	项目已完成未办理验收的说明	无								
管理 情况 (计划 自查 次数:	(1) 次	实际自 查次 数:	1) 次	完成 自查 率	10 0%	监 管 方 式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	4	佐证材料 4

报 单 个 项 目 情 况)	标 完 成 情 况 (与 目 标 设 置 中 的 预 期 产 出 对 比)	1					
		12319 系 统监控硬 件运维服 务项目	已完成, 按合同 支付款项	无			
		阶段 2	产出内容 1				
			数字城管 平台软件 维护项目	已完成, 按合同 支付款项	无		
		阶段 3					
			“城管 通”服务 项目	已完成, 按合同 支付款项	无		
		阶段 4					
			数字城管 社会化采 集	已完成, 按合同 支付款项	无		
		阶段 5					
			12319 城 管服务热 线聘用人 员费用	已完成, 按合同 支付款项	无		
阶段 6							
	12319 城 管服务热 线运行费 用	已完成, 按合同 支付款项	无				
阶段 7							
	渣土办 2018 年 100M 工地 监控光纤 租用项目	已完成, 按合同 支付款项	无				
完 成 质 量 (5 分)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完 成情况良好	未完成原因 (如 是): 无	有无发生质量、 安全事故: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佐证材料 5		
效 果 社 会	实际完成效果 (尽量采用 数值; 定性信息要有具体	与目标设 置中效果	未完成目标值原因分析	23	佐证材料 5		

性 经济 效益 30分 (分) ， 对 应 于 效 果 性 绩 效 指 标)	情 况 信 息 项	结论分析)	性指标对比(占比或完成程度分析)	
	社 会 效 益	<p>1. 通过更多的城管通采集城管案件，提高案件主动发现率，使案件处置的绝对量大幅提高，减少市民投诉，提高市民满意度。</p> <p>2. 通过数字城管平台的维护，保证系统运行平稳。系统开通微信平台，市民可通过微信方式，广泛使用公众互动公众平台，参与到城市管理工作中。</p> <p>3. 继续扩大采集覆盖面和巡查范围，及时发现问题和及时处置问题，让市民的生活环境更美好。</p> <p>4. 加强工地文明施工、从源头上解决泥头车污染路面的现象，联合执法专项整治泥头车违规上路。</p>	100%	无
	经 济 效 益	根据智慧城市规划成果，进一步统筹我市信息化建设，总体来讲，会节约大量资金。节约城市管理费用，减少城市管理的成本，确保现有的数字化城管平台安全运营，为智慧城市建设打下基础	100%	无
	环 境 效 益	在韶关市现有情况下，进行韶关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模式的建设，不仅可以提高城市管理的水平，提升城市形象，实现城市管理流程再造，提高政府行政效率，提升城市管理的观念和理念	100%	无

	可持续发展 (5分)	<p>1. 机构可持续：项目完成后，所成立的工程建设管理领导小组继续为下一个工程项目服务；</p> <p>2. 机制可持续（如管护、经费投入等）：项目验收后，由所属的片区路灯所进行维护管养，保证亮灯率在 98%以上，保障市民和车辆出行的方便、安全。</p> <p>3. 政策或制度可持续：项目验收后，所属片区路灯所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路灯养护管理制度》对路灯进行维护管养；</p> <p>4. 环境可持续(是否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否</p>	3	佐证材料 5
	公共属性 (5分，公众满意度)	<p>1. 通过更多的城管通采集城管案件，提高案件主动发现率，使案件处置的绝对量大幅提高，减少市民投诉，提高市民满意度。</p> <p>2. 通过数字城管平台的维护，保证系统运行平稳。系统开通微信平台，市民可通过微信方式，广泛使用公众互动公众平台，参与到城市管理工作中。</p> <p>3. 继续扩大采集覆盖面和巡查范围，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置问题，让市民的生活环境更美好。</p> <p>4. 加强工地文明施工、从源头上解决泥头车污染路面的现象，联合执法专项整治泥头车违规上路。</p>	3	佐证材料 5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基本情况	资金或项目名称	路灯运行维护费		编码	(由市财政局统一编码)		自评分数	佐证材料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名称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		资金预算支出功能名称编码	2121399				
	资金安排文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		评价类型	期中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结果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经建科		主管部门经办人、联系电话					
	资金使用单位	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资金使用单位经办人、联系电话	杨洁云 联系电话：8610800				
	扶持项目类型 (主管部门填写总数，资金使用单位选择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行政事业专项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设备工具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开始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018 年 1 月	实际： 2018 年 12 月	项目完成时间(资金主管部门要核实)	计划： 2018 年 1 月	实际： 2018 年 12 月
扶持项目数量	主管部门：扶持项目总数 () 个，其中省级 () 个，地市 () 个，县(市、区) () 个； 资金使用单位：子项目 () 个(如有)。								
绩效目标 (20分)	目标设置 (15分)	完整性 (5分)	1. 是否设置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是否包括预期产出的内容：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是否包括预期效果的内容：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佐证材料 1
		科学性 (5分)	1.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相关：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可衡量性	1.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绩效目标是否有可衡量指标：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5分)				
量化指标 (5分)	预期产出指标 (3分)	总目标	分阶段目标	预期产出	
		<p>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韶关城区约4万盏公益性路灯和22千米景观灯饰及其配套设施。</p> <p>项目支出的预期效果： 保障城区亮灯率及设施完好率达到98%以上。新华南大道、立交桥至新华北五中路口、韶冶路、惠民南路(西河汽车站至粤北医院)、惠民北路(西河汽车站至北江中学)、新惠路、新民路、帽峰公园广场等改造安装路灯，更换LED灯具，敷设管线，土建开挖；项目改造完成后方便沿线市民夜间出行，美化城市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水平，造福于民，将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有利于和谐社会的构建。</p>	浚江片区道路路灯及小街小巷路灯	产出指标1	(量化描述)
				所属片区亮灯率保证在98%以上，设施完好率保证在98%以上，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保证在3个工作日处理完毕	所属片区亮灯率保证在98%以上，设施完好率保证在98%以上，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保证在3个工作日处理完毕
				产出指标1	(量化描述)
武江片区道路路灯及小街小巷路灯	所属片区亮灯率保证在98%以上，设施完好率保证在98%以上，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保证在3				

3

				率保证在98%以上，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保证在3个工作日处理完毕	个工作日处理完毕
			芙蓉新城片区路灯及小街小巷路灯	所属片区亮灯率保证在98%以上，设施完好率保证在98%以上，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保证在3个工作日处理完毕	所属片区亮灯率保证在98%以上，设施完好率保证在98%以上，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保证在3个工作日处理完毕
			城区三江六岸景观灯饰	所属片区	所属片区亮灯率保

				亮灯率保证在98%以上，设施完好率保证在98%以上，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保证在3个工作日处理完毕	证在98%以上，设施完好率保证在98%以上，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保证在3个工作日处理完毕
			路灯 1-12 月份电费	按时缴纳 1-12 月份路灯电费，保证城区路灯亮灯率 98% 以上	按时缴纳 1-12 月份路灯电费，保证城区路灯亮灯率 98% 以上
			新华南大道灯杆改造安装工程	更换灯杆 15 米双头高低	更换灯杆 15 米双头高低臂 86 套

			臂 86 套	
		立交桥至新华北五中路口路灯改造工程	更换路灯灯杆	更换路灯灯杆
		韶冶路灯路灯改造安装工程	更换 10 米单臂路灯 86 套, LED 150W, 更换管线及土建开挖。	更换 10 米单臂路灯 86 套, LED 150W, 更换管线及土建开挖。
		新惠路路灯改造安装工程	更换 8 米单臂路灯 7 套, LED 80W, 更换管线及土建开挖	更换 8 米单臂路灯 7 套, LED 80W, 更换管线及土建开挖
		新民路路灯改造安装工程	更换 10 米单臂路灯 16 套, LED-120W, 更	更换 10 米单臂路灯 16 套, LED-120W, 更换管线及土建开挖。

			换管 线及 土建 开 挖。	
		帽峰公园广场景观灯饰改造工程	更换 草坪 灯 5 套、 多头 灯 6 套、 不锈 钢灯 12 套、 灯笼 12 套、 玉兰 灯 8 套、 水池 灯 4 套、 帽峰 公园 庭院 灯， 更换 管线 及土 建开 挖。	更换草坪 灯 5 套、 多头灯 6 套、不锈 钢灯 12 套、灯笼 12 套、玉 兰灯 8 套、水池 灯 4 套、 帽峰公园 庭院灯， 更换管线 及土建开 挖。
预期 效果 指标 (2 分)	具体目标	指标值 (计划完成水平)		计 划 完 成 时 间
	亮灯率	98%【亮灯率=亮灯数量/(亮灯数量+灭灯数量)】		2 0 1
				2

		8 - 1 2 - 3 1
设施完好率	98% (设施完好率=设施完好数量/设施总数量)	2 0 1 8 - 1 2 - 3 1
一般故障处理时限	3 个工作日 (受理故障报修, 一般故障保证在三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 严重故障在五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 遇雨天不宜施工时顺延)	2 0 1 8 - 1 2 - 3 1
社会效益	市民满意程度达到 95%	2 0 1 8 - 1 2 - 3 1
经济效益	节电率预计达到 50%	2 0 1 8 - 1 2

				政府 采购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个	(1)个	招投 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个		
				法人 负责 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 个	(1)个	设监 理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个		
				合同 管理 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 个	(1)个	其他	是□ 否□) 个		
			调整情况	有调整的项目 数量（包括调 整项目建设内 容和调整项 目）		() 个	按要求应办理 报批手续的项 目数量	() 个	实际 批复 调整 的项 目数		() 个	
				调整 内容:	无							
				调整 原因 及批 复文 件:	无							
				未办 理批 复的 项目 及原 因:	无							
			验收情况	是否按规定进行验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如不需办 理验收，具 体原因说 明：无		
				验收 时 间:	2018 年	验收单 位:	韶关 市城 市照 明和	办理验 收手 续 项目数:	() 个	验 收 程 序	见 佐 证 材	

										信息中心		:	料
				项目已完成未办理验收的说明	无								
		管理情况 (4分)	部门 监管	计划自查 次数:	(1) 次	实际自查 次数:	(1) 次	完成自 查率	100%	监管方式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年 4 月
					2 0 1 8 年 4 月 1 0 - 2 0 0 1 8 年 1 1 月
		实际:2018年 12 月		路灯安装 及竣工验 收	1 0 0 %
完成 项目 数	整体计划完成项目数 () 个, 实际按计划完成项目数 () 个, 未 按计划完成的项目数 () 个。				
产出 目标 完成 情况 (与 目标 设置 中的 预期 产出 对比)	分阶段	产出	实际完成情况	未 按 计 划 完 成 原 因	
	阶段 1	产出内容 1			
		滨江片区道路路 灯及小街小巷路 灯	保证亮灯率和设施完 好率在 98%或以上, 一 般事故处理时限在 3 个工作日内(下雨天等 不利作业天气顺延)	无	
	阶段 2	产出内容 1			
		武江区道路路灯 及小街小巷路灯	保证亮灯率和设施完 好率在 98%或以上, 一 般事故处理时限在 3 个工作日内(下雨天等 不利作业天气顺延)	无	
	阶段 3				
芙蓉新城片区道		保证亮灯率和设施完	无		

			路路灯及小街小巷路灯	好率在 98%或以上，一般事故处理时限在 3 个工作日内(下雨天等不利作业天气顺延)	
		阶段 4	城区三江六岸景观灯饰	保证亮灯率和设施完好率在 98%或以上，一般事故处理时限在 3 个工作日内(下雨天等不利作业天气顺延)	无
		阶段 5	新华南大道、立交桥至新华北五中路口、韶冶路、惠民南路(西河汽车站至粤北医院)、惠民北路(西河汽车站至北江中学)、新惠路、新民路、帽峰公园广场等改造安装路灯	新华南大道、立交桥至新华北五中路口、韶冶路、惠民南路(西河汽车站至粤北医院)、惠民北路(西河汽车站至北江中学)、新惠路、新民路、帽峰公园广场等改造安装路灯,更换 LED 灯具,敷设管线,土建开挖;项目改造完成后方便沿线市民夜间出行,美化城市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水平,造福于民,将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有利于和谐社会的构建。	无
		阶段 6			
完成质量 (5 分)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未完成原因(如是): 无	有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5 佐证材料 5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路灯运行维护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
填报人姓名:	赖梦雅
联系电话:	18826361612
填报日期:	2019年3月27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p>本项目承办单位是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隶属城市综合管理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成立于是1984年。现有在编人员42人，计划外用工55人，拥有专技人员及知识分子65人、各类车辆约20台。主要负责市区4万余盏公益性质的路灯、12千米景观灯饰及其配套设施的养护、管理。管养范围包括东至黄金村、南至高速曲江出口、西至沐溪工业园、北至黄岗路段。三十年来，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克服资金短缺、设备落后、任务繁重等困难，发扬艰苦奋斗、连续作战和克难奋进的工作作风，战晴天、抢雨天，抓紧时间施工和检修，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亮化工程任务，取得了丰硕的成果。</p> <p>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将在市委、市政府和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以美化、亮化韶关为己任，大力加快路灯建设，竭尽全力维护检修路灯，为建设靓丽韶关、魅力韶关、和谐韶关做出更大贡献。</p>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p>保障城区亮灯率及设施完好率达到98%以上。新华南大道、立交桥至新华北五中路口、韶冶路、惠民南路(西河汽车站至粤北医院)、惠民北路(西河汽车站至北江中学)、新惠路、新民路、帽峰公园广场等改造安装路灯，更换LED灯具，敷设管线，土建开挖；项目改造完成后方便沿线市民夜间出行，美化城市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水平，造福于民，将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有利于和谐社会的构建。</p>
(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p>1、前期准备工作</p> <p>(1) 论证决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我国城市现代化的发展，城市亮化建设逐渐受到人们的高度重视，城市景观照明已是人们需求、城市形象及城市风貌不可分离的一部份。城市景观照明对韶关发展旅游业和经济繁荣</p>

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对营造高尚的文化氛围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2165.4 万元，全部由地方财政配套解决。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相对合理，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且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进行。

(2) 目标设置。本项目将保障韶关城区约 4 万盏公益性路灯和 22 千米景观灯饰及其配套设施亮灯率及设施完好率达到 98% 以上。

(3) 保障措施。为保证项目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本单位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相关制度执行。

2、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本项目概算资金为 2165.4 万元，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资金已于 2018 年到账。

(2) 支出规范性。专项资金的使用附有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依据手续完备，且资金全部用于支付该项目的相关支出，不存在收支依据不合规及虚列收支的情况。专项资金支出严格执行我中心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超标开支及其他不合规情况。

3.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符合《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招标投标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景观灯维护作业考核计分办法（试行）》、《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路灯维护作业考核计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

4. 经济性

项目财政总预算为 2165.4 万元。目前，项目实际使用资金约 2091.05 万元。

5. 效果性

(1) 社会经济效益。

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城市夜景照明与城市建设不协调的状况，美化城市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有利于和谐社会的构建。

(2) 可持续发展。

	<p>城市夜景照明工程作为城市公共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发展的硬件，改革开放以来，韶关市的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城区公共设施的建设在不断地完善。本工程的实施将有力的促进可持续发展，改善城区的夜景环境，推动韶关市的经济发展和城市繁荣。</p> <p>6. 公平性</p> <p>城市亮化建设，能有效满足广大市民审美的需要，是政府办的实事之一，是充分体现群众路线之举。通过使用高光效光源，采用节能型的镇流器和控制电器，采用科学合理的亮灯规划设计，加强全面实现我市节能减排目标。</p> <p>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造福于民，将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p>
<h2>二、绩效表现</h2>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和《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有关手续齐全才可以支付资金，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挪项使用或刻意扣留，财务信息完整真实。</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由于项目建设费用都是按照乙方提供的发票数额向财政局申请直接支付的，故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单位没有发生违规违纪使用资金的行为。</p>
<h2>三、改进意见</h2>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p>	<p>我中心的绩效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需要得到加强，要做到要更加精细，更加规范化和公开化。“健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强化工作责任，提高服务意识”是我中心各项工作的总体目标。在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应着重注意以下三点：</p> <p>(一) 资金管理</p> <p>在资金使用上实行“专人、专帐、专户”，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公开，杜绝滞留、挤占、截留挪用以及虚报冒领、铺张浪费。</p> <p>(二) 资料管理</p> <p>项目开展后，我们必须注重项目资料的收集与整理，明确专门的资料管理员，按照要求认真做好项目基本情况的填报工作，完成项目各项资料的整理及备案工作。</p> <p>(三) 组织管理</p> <p>项目确定时，应该成立了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了一把手主任负总责、分管局长具体负责、各项工作有专人负责，成立了项目专家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各司其职，遵纪守法，协调配合，促进项目又好又快地开展。</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韶关市 2018 年数字化城管平台运行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
填报人姓名:	赖梦雅
联系电话:	18826361612
填报日期:	2019 年 3 月 27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p>本项目承办单位是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隶属城市综合管理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成立于是 1984 年。现有在编人员 42 人，计划外用工 55 人，拥有专技人员及知识分子 65 人、各类车辆约 20 台。主要负责市区 4 万余盏公益性质的路灯、12 千米景观灯饰及其配套设施的养护、管理。管养范围包括东至黄金村、南至高速曲江出口、西至沐溪工业园、北至黄岗路段。三十年来，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克服资金短缺、设备落后、任务繁重等困难，发扬艰苦奋斗、连续作战和克难奋进的工作作风，战晴天、抢雨天，抓紧时间施工和检修，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亮化工程任务，取得了丰硕的成果。</p> <p>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将在市委、市政府和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以美化、亮化韶关为己任，大力加快路灯建设，竭尽全力维护检修路灯，为建设靓丽韶关、魅力韶关、和谐韶关做出更大贡献。</p>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p>根据智慧城市规划成果，进一步统筹我市信息化建设，总体来讲，会节约大量资金。节约城市管理费用，减少城市管理的成本，确保现有的数字化城管平台安全运营，为智慧城市建设打下基础。</p>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p>1、前期准备工作</p> <p>（1）论证决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我国城市现代化的发展，城市亮化建设逐渐受到人们的高度重视，城市景观照明已是人们需求、城市形象及城市风貌不可分离的一部份。城市景观照明对韶关发展旅游业和经济繁荣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对营造高尚的文化氛围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p> <p>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453.94 万元，全部由地方财政配套解</p>

决。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相对合理,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且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进行。

(2) 目标设置。根据智慧城市规划成果,进一步统筹我市信息化建设,总体来讲,会节约大量资金。节约城市管理费用,减少城市管理的成本,确保现有的数字化城管平台安全运营,为智慧城市建设打下基础。

(3) 保障措施。为保证项目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本单位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相关制度执行。

2、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本项目概算资金为 453.94 万元,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资金已于 2018 年到账。

(2) 支出规范性。专项资金的使用附有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依据手续完备,且资金全部用于支付该项目的相关支出,不存在收支依据不合规及虚列收支的情况。专项资金支出严格执行我中心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超标开支及其他不合规情况。

3.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符合《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2) 管理情况。本项目已于 2018 年底完成了该项目。

4. 经济性

项目财政总预算为 453.94 万元。目前,项目实际使用资金约 317.55 万元。

5. 效果性

(1) 社会经济效益。

根据智慧城市规划成果,进一步统筹我市信息化建设,总体来讲,会节约大量资金。节约城市管理费用,减少城市管理的成本,确保现有的数字化城管平台安全运营,为智慧城市建设打下基础。

(2) 可持续发展。

城市夜景照明工程作为城市公共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发展的硬件,改革开放以来,韶关市的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城区公共设施的建设在不断地完善。本工程的实施将有力的促进可持续发展,改善城区的夜景环境,推动韶关市的经济发展和城市繁荣。

	<p>6. 公平性</p> <p>城市建设，能有效满足广大市民审美的需要，是政府办的实事之一，是充分体现群众路线之举。通过使用高光效光源，采用节能型的镇流器和控制电器，采用科学合理的亮灯规划设计，加强全面实现我市节能减排目标。</p> <p>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造福于民，将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和《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有关手续齐全才可以支付资金，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挪项使用或刻意扣留，财务信息完整真实。</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由于项目建设费用都是按照乙方提供的发票数额向财政局申请直接支付的，故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单位没有发生违规违纪使用资金的行为。</p>
<p>三、改进意见</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p>	<p>我中心的绩效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需要得到加强，要做到要更加精细，更加规范化和公开化。“健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强化工作责任，提高服务意识”是我中心各项工作的总体目标。在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应着重注意以下三点：</p> <p>(一) 资金管理</p> <p>在资金使用上实行“专人、专帐、专户”，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公开，杜绝滞留、挤占、截留挪用以及虚报冒领、铺张浪费。</p> <p>(二) 资料管理</p> <p>项目开展后，我们必须注重项目资料的收集与整理，明确专门的资料管理员，按照要求认真做好项目基本情况的填报工作，完成项目各项资料的整理及备案工作。</p> <p>(三) 组织管理</p> <p>项目确定时，应该成立了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了一把手主任负总责、分管局长具体负责、各项工作有专人负责，成立了项目专家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各司其职，遵纪守法，协调配合，促进项目又好又快地开展。</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城区亮化提升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
填报人姓名:	赖梦雅
联系电话:	18826361612
填报日期:	2019年3月27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p>本项目承办单位是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隶属城市综合管理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成立于是 1984 年。现有在编人员 42 人, 计划外用工 55 人, 拥有专技人员及知识分子 65 人、各类车辆约 20 台。主要负责市区 4 万余盏公益性质的路灯、12 千米景观灯饰及其配套设施的养护、管理。管养范围包括东至黄金村、南至高速曲江出口、西至沐溪工业园、北至黄岗路段。三十年来, 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克服资金短缺、设备落后、任务繁重等困难, 发扬艰苦奋斗、连续作战和克难奋进的工作作风, 战晴天、抢雨天, 抓紧时间施工和检修, 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亮化工程任务, 取得了丰硕的成果。</p> <p>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将在市委、市政府和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 以美化、亮化韶关为己任, 大力加快路灯建设, 竭尽全力维护检修路灯, 为建设靓丽韶关、魅力韶关、和谐韶关做出更大贡献。</p>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p>本项目拟按合同支付浈江区东河沿江北路两岸河堤亮化工程、武江西岸景观亮化工程及完成环园路景观亮化合同款。</p>
(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p>1、前期准备工作</p> <p>(1) 论证决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我国城市现代化的发展, 城市亮化建设逐渐受到人们的高度重视, 城市景观照明已是人们需求、城市形象及城市风貌不可分离的一部份。城市景观照明对韶关发展旅游业和经济繁荣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 对营造高尚的文化氛围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p> <p>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600 万元, 全部由地方财政配套解决。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 资金投向和结构相对合理, 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p>

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且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进行。

(2) 目标设置。本项目拟按合同支付浈江区东河沿江北路两岸河堤亮化工程、武江西岸景观亮化工程合同款及完成环园路景观亮化工作。

(3) 保障措施。为保证项目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本单位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相关制度执行。

2、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本项目概算资金为 600 万元，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资金已于 2018 年到账。

(2) 支出规范性。专项资金的使用附有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依据手续完备，且资金全部用于支付该项目的相关支出，不存在收支依据不合规及虚列收支的情况。专项资金支出严格执行我中心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超标开支及其他不合规情况。

3.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符合《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2) 管理情况。本项目已于 2017 年底完成了东河沿江北路景观亮化、环园路景观亮化及武江西岸景观亮化工程

4. 经济性

项目财政总预算为 600 万元。目前，项目实际使用资金约 600 万元。

5. 效率性

2016 年，我单位实施亮化提质项目，包括城区东河沿江北路景观亮化项目、武江西岸景观亮化项目的建设，目前，武江西岸亮化项目已完成，东河沿江北路景观亮化项目已完成一期的全部亮化工作。

6. 效果性

(1) 社会经济效益。

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城市夜景照明与城市建设不协调的状况，美化城市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有利于和谐社会的构建。

(2) 可持续发展。

城市夜景照明工程作为城市公共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发展的硬件，改革开放以来，韶关市的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城区公共设施的建设在不断地完善。本工程的实施

	<p>将有利的促进可持续发展，改善城区的夜景环境，推动韶关市的经济发展和城市繁荣。</p> <p>7. 公平性</p> <p>城市亮化建设，能有效满足广大市民审美的需要，是政府办的实事之一，是充分体现群众路线之举。通过使用高光效光源，采用节能型的镇流器和控制电器，采用科学合理的亮灯规划设计，加强全面实现我市节能减排目标。</p> <p>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造福于民，将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p>
<h2>二、绩效表现</h2>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和《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有关手续齐全才可以支付资金，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挪项使用或刻意扣留，财务信息完整真实。</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由于项目建设费用都是按照乙方提供的发票数额向财政局申请直接支付的，故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单位没有发生违规违纪使用资金的行为。</p>
<h2>三、改进意见</h2>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p>	<p>我中心的绩效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需要得到加强，要做到要更加精细，更加规范化和公开化。“健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强化工作责任，提高服务意识”是我中心各项工作的总体目标。在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应着重注意以下三点：</p> <p>(一) 资金管理</p> <p>在资金使用上实行“专人、专帐、专户”，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公开，杜绝滞留、挤占、截留挪用以及虚报冒领、铺张浪费。</p> <p>(二) 资料管理</p> <p>项目开展后，我们必须注重项目资料的收集与整理，明确专门的资料管理员，按照要求认真做好项目基本情况的填报工作，完成项目各项资料的整理及备案工作。</p> <p>(三) 组织管理</p> <p>项目确定时，应该成立了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了一把手主任负总责、分管局长具体负责、各项工作有专人负责，成立了项目专家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各司其职，遵纪守法，协调配合，促进项目又好又快地开展。</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18 年巩卫创文城市照明设施工程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
填报人姓名:	赖梦雅
联系电话:	18826361612
填报日期:	2019 年 3 月 27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p>本项目承办单位是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隶属城市综合管理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成立于是 1984 年。现有在编人员 42 人，计划外用工 55 人，拥有专技人员及知识分子 65 人、各类车辆约 20 台。主要负责市区 4 万余盏公益性质的路灯、12 千米景观灯饰及其配套设施的养护、管理。管养范围包括东至黄金村、南至高速曲江出口、西至沐溪工业园、北至黄岗路段。三十年来，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克服资金短缺、设备落后、任务繁重等困难，发扬艰苦奋斗、连续作战和克难奋进的工作作风，战晴天、抢雨天，抓紧时间施工和检修，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亮化工程任务，取得了丰硕的成果。</p> <p>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将在市委、市政府和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以美化、亮化韶关为己任，大力加快路灯建设，竭尽全力维护检修路灯，为建设靓丽韶关、魅力韶关、和谐韶关做出更大贡献。</p>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p>森林观邸、北江路、海关、仁爱路口、中山公园、风度北路、东河健身广场、曲江桥、武江南漂台灯罩约 3600 套，北江中路、风度北路、大学路、韶关大道、工业路约 900 套灯杆刷油漆</p>

(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1、前期准备工作

(1) 论证决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我国城市现代化的发展，城市亮化建设逐渐受到人们的高度重视，城市景观照明已是人们需求、城市形象及城市风貌不可分离的一部份。城市景观照明对韶关发展旅游业和经济繁荣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对营造高尚的文化氛围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49.16 万元，全部由地方财政配套解决。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相对合理，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且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进行。

(2) 目标设置。本项目拟安装森林观邸、北江路、海关、仁爱路口、中山公园、风度北路、东河健身广场、曲江桥、武江南漂台灯罩约 3600 套，给北江中路、风度北路、大学路、韶关大道、工业路约 900 套灯杆刷油漆。

(3) 保障措施。为保证项目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本单位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相关制度执行。

2、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本项目概算资金为 49.16 万元，资金已于 2018 年到账。

(2) 支出规范性。专项资金的使用附有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依据手续完备，且资金全部用于支付该项目的支出，不存在收支依据不合规及虚列收支的情况。专项资金支出严格执行我中心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超标开支及其他不合规情况。

3.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符合《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招标投标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4. 经济性

项目财政总预算为 49.16 万元。目前，项目实际使用

	<p>资金约 44.79 万元。</p> <p>5. 效果性</p> <p>(1) 社会经济效益。</p> <p>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城市夜景照明与城市建设不协调的状况，美化城市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有利于和谐社会的构建。</p> <p>(2) 可持续发展。</p> <p>城市夜景照明工程作为城市公共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发展的硬件，改革开放以来，韶关市的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城区公共设施的建设在不断地完善。本工程的实施将有力的促进可持续发展，改善城区的夜景环境，推动韶关市的经济发展和城市繁荣。</p> <p>6. 公平性</p> <p>城市美化建设，能有效满足广大市民审美的需要，是政府办的实事之一，是充分体现群众路线之举。通过使用高光效光源，采用节能型的镇流器和控制电器，采用科学合理的亮灯规划设计，加强全面实现我市节能减排目标。</p> <p>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造福于民，将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和《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有关手续齐全才可以支付资金，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挪项使用或刻意扣留，财务信息完整真实。</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由于项目建设费用都是按照乙方提供的发票数额向财政局申请直接支付的，故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单位没有发生违规违纪使用资金的行为。</p>
<p>三、改进意见</p>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我中心的绩效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需要得到加强，要做到要更加精细，更加规范化和公开化。“健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强化工作责任，提高服务意识”是我中心各项工作的总体目标。在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应着重注意以下三点：

（一）资金管理

在资金使用上实行“专人、专帐、专户”，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公开，杜绝滞留、挤占、截留挪用以及虚报冒领、铺张浪费。

（二）资料管理

项目开展后，我们必须注重项目资料的收集与整理，明确专门的资料管理员，按照要求认真做好项目基本情况的填报工作，完成项目各项资料的整理及备案工作。

（三）组织管理

项目确定时，应该成立了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了一把手主任负总责、分管股长具体负责、各项工作有专人负责，成立了项目专家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各司其职，遵纪守法，协调配合，促进项目又好又快地开展。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新增路灯及节日灯饰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
填报人姓名:	赖梦雅
联系电话:	18826361612
填报日期:	2019年3月27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p>本项目承办单位是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隶属城市综合管理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成立于是 1984 年。现有在编人员 42 人, 计划外用工 55 人, 拥有专技人员及知识分子 65 人、各类车辆约 20 台。主要负责市区 4 万余盏公益性质的路灯、12 千米景观灯饰及其配套设施的养护、管理。管养范围包括东至黄金村、南至高速曲江出口、西至沐溪工业园、北至黄岗路段。三十年来, 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克服资金短缺、设备落后、任务繁重等困难, 发扬艰苦奋斗、连续作战和克难奋进的工作作风, 战晴天、抢雨天, 抓紧时间施工和检修, 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亮化工程任务, 取得了丰硕的成果。</p> <p>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将在市委、市政府和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 以美化、亮化韶关为己任, 大力加快路灯建设, 竭尽全力维护检修路灯, 为建设靓丽韶关、魅力韶关、和谐韶关做出更大贡献。</p>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p>沐阳东路横巷全长 350 米, 路宽 8 米, 可安装单臂路灯 LED-100W 18 套, 解决城市道路无灯区问题。在西河立交桥底安装 LED-45W 吸顶灯 48 套, 解决桥西河立交桥照明不足问题。解决帽峰山步行道路照明不足问题, 便于市民散步健身, 同时在市区慢行系统绿道(海关、中山公园、河滨公园)、北江桥底、武江桥底、西河桥底、五里亭桥底、曲江桥底、风采桥底(两侧)及公厕, 武江市场前公厕、水厂水泵房、黄田坝公厕、河滨公园、东堤公厕、关帝庙等安装景观亮化灯饰, 美化韶城夜景, 为打造优秀旅游城市作贡献的目的, 提高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同时春节、国庆期间在部分景点悬挂灯笼、彩旗、安装节日灯饰。</p>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1、前期准备工作

(1) 论证决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我国城市现代化的发展，城市亮化建设逐渐受到人们的高度重视，城市景观照明已是人们需求、城市形象及城市风貌不可分离的一部份。城市景观照明对韶关发展旅游业和经济繁荣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对营造高尚的文化氛围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590.61 万元，全部由地方财政配套解决。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相对合理，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且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进行。

(2) 目标设置。沐阳东路横巷全长 350 米，路宽 8 米，可安装单臂路灯 LED-100W 18 套，解决城市道路无灯区问题。在西河立交桥底安装 LED-45W 吸顶灯 48 套，解决桥西河立交桥照明不足问题。解决帽峰山步行道路照明不足问题，便于市民散步健身，同时在市区慢行系统绿道（海关、中山公园、河滨公园）、北江桥底、武江桥底、西河桥底、五里亭桥底、曲江桥底、风采桥底（两侧）及公厕，武江市场前公厕、水厂水泵房、黄田坝公厕、河滨公园、东堤公厕、关帝庙等安装景观亮化灯饰，美化韶城夜景，为打造优秀旅游城市作贡献的目的，提高城市居民生活质量，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同时春节、国庆期间在部分景点悬挂灯笼、彩旗、安装节日灯饰等。

(3) 保障措施。为保证项目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本单位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相关制度执行。

2、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本项目概算资金为 590.61 万元，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资金已于 2018 年到账。

(2) 支出规范性。专项资金的使用附有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依据手续完备，且资金全部用于支付该项目的有关支出，不存在收支依据不合规及虚列收支的情况。专项资金支出严格执行我中心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超标开支及其他不合规情况。

3.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符合《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物资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韶关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仓库材料领料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p>4. 经济性 项目财政总预算为 590.61 万元。目前，项目实际使用资金约 563.51 万元。</p> <p>5. 效果性 (1) 社会经济效益。 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城市夜景照明与城市建设不协调的状况，美化城市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有利于和谐社会的构建。</p> <p>(2) 可持续发展。 城市夜景照明工程作为城市公共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发展的硬件，改革开放以来，韶关市的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城区公共设施的建设在不断地完善。本工程的实施将有力的促进可持续发展，改善城区的夜景环境，推动韶关市的经济发展和城市繁荣。</p> <p>6. 公平性 城市亮化建设，能有效满足广大市民审美的需要，是政府办的实事之一，是充分体现群众路线之举。通过使用高光效光源，采用节能型的镇流器和控制电器，采用科学合理的亮灯规划设计，加强全面实现我市节能减排目标。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造福于民，将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p>
二、绩效表现	
(一) 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和《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有关手续齐全才可以支付资金，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挪项使用或刻意扣留，财务信息完整真实。
(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由于项目建设费用都是按照乙方提供的发票数额向财政局申请直接支付的，故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单位没有发生违规违纪使用资金的行为。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我中心的绩效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需要得到加强，要做到要更加精细，更加规范化和公开化。“健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强化工作责任，提高服务意识”是我中心各项工作的总体目标。在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应着重注意以下三点：

（一）资金管理

在资金使用上实行“专人、专帐、专户”，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公开，杜绝滞留、挤占、截留挪用以及虚报冒领、铺张浪费。

（二）资料管理

项目开展后，我们必须注重项目资料的收集与整理，明确专门的资料管理员，按照要求认真做好项目基本情况的填报工作，完成项目各项资料的整理及备案工作。

（三）组织管理

项目确定时，应该成立了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了一把手主任负总责、分管局长具体负责、各项工作有专人负责，成立了项目专家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各司其职，遵纪守法，协调配合，促进项目又好又快地开展。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韶关市 2018 年数字化城管平台运行费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辦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佐证材料 1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	
	佐证材料 2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及支出台账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辦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佐证材料 3	韶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市政建设管理职能等问题的通知 韶机编办发【2017】120 号	
	佐证材料 3	项目申报表及项目可行性报告等	
	佐证材料 4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等管理办法	
	佐证材料 5	项目支付等相关资料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路灯运行维护费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辦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佐证材料 1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	
	佐证材料 2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及支出台账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佐证材料 3	项目施工总结、评价报告、设计报告等	
	佐证材料 3	项目申报表及项目可行性报告等	
	佐证材料 4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等管理办法	
	佐证材料 5	项目招投标、合同书及竣工验收报告等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2018 年巩固创文城市照明设施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辦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佐证材料 1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	
	佐证材料 2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及支出台账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佐证材料 3	项目施工总结及相关图片	
	佐证材料 3	项目申报表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	
	佐证材料 4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等管理办法	
	佐证材料 5	项目招投标、合同及竣工验收等相关资料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新增路灯及节日灯饰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辦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佐证材料 1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	
	佐证材料 2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及支出台账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佐证材料 3	项目实施方案及总结	
	佐证材料 3	项目申报表及项目可行性报告等	
	佐证材料 4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等管理办法	
	佐证材料 5	项目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审核报告书、结算书及竣工验收等资料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城区亮化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1.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辦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佐证材料 1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	
	佐证材料 2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的通知 韶财预【2018】2 号及支出台账	
2.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佐证材料 3	项目相关会议纪要落实文件等	
	佐证材料 3	项目申报表及项目可行性报告等	
	佐证材料 4	韶关市城市照明和信息中心财务工作细则（试行）等管理办法	
	佐证材料 5	项目招投标、监理、货物采购、合同及竣工验收等相关文件	
3.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